

社会一瞥

社会进步与道德

—

改革开放以来，我们国家在经济建设等各个方面都有长足的发展，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但同时由于种种原因，在社会道德方面也产生了一些问题。人们对此非常关注，中央领导看到问题的严重性，下决心开展反腐败斗争。就在这种情况下，社会上出现了一种说法，说什么“不主张过分强调市场经济带来的负面影响。每一个社会进步都是以道德‘沦丧’作代价的。”这种说法出发点也许是好的；过份‘强调市场经济带来的负面影响’会使人畏首畏尾，不敢放手放脚地去进行经济体制的改革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但断言“每一个社会进步都是以道德‘沦丧’作代价的”却失之偏颇，它既不符合历史事实，在实践上也是有害的。

分析判断问题，必须运用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的方法，切忌主观性和片面性。尤其是道德问题非常复杂，简单地说：“每一个社会进步都是以道德‘沦丧’作代价的”恐怕过于武断。人类发展的全部历史证明：人性变化的总趋势是恶的因素不断减少，善的因素不断增长和发扬，因此从历史的发展看，人的道德是在不断升华。但不同的阶段有其不同的特点。

马克思主义的观点认为 道德的根源、本质和历史必然性 应当从社会的经济关系中求得解释。物质生产力的发展是道德变化和发展的最终原因。物质生产力的发展不同程度地直接引起人们道德心理、行为和习惯的某些变化。“一切以往的道德论归根到底都是当时的社会经济状况的产物。”迄今为止，人类经历了五种社会形态 即原始公社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和社会主义社会。这五种社会形态，基于两种所有制，即公有制和私有制，其道德心理、行为和习惯有不同的变化。

原始公社社会，是生产资料公社公有为基础的社会。这时候的道德观，既有朴素的一面，如没有私有观念，普遍存在的平等和互助习惯 团结、尊重妇女 等等。恩格斯称这时的道德为“纯朴道德的顶峰”。但也有野蛮的一面，因为人类刚从动物界分离出来，因此还带有某些动物性的痕迹，如普遍存在的吃人风气，血族复仇的风气 早期的乱婚与群婚 以及把老人杀死当作道德行为 等等。

到原始公社末期，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剩余产品和私有制出现了，因此出现了人类第一个阶级社会——奴隶制社会 产生了奴隶主和奴隶阶级。在这种阶级对立的社会中，统一的原始道德失去了存在的基础，逐渐为阶级道德所代替。一方面，奴隶主阶级的道德极为腐败，其准则是：私有财产不得侵犯；尊卑有序的道德观念产生；奴隶主任意奴役和凌辱妇女；残酷地虐待奴隶，视奴隶为说话的牲口 由于掠夺财物 战争加剧 由于私有制的产生 自私、虚伪、狡诈、欺骗等恶习也伴随而来。这一切说明奴隶社会的道德已从原始社会“纯朴道德的顶峰”跌落了下来。另一方面，由于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促使人类从蒙昧、野蛮的状态下走向文明，道德也有向较高层次发展的方面。更值得注意的是，与奴隶主道德并存和相对立的，也出现了奴隶阶级的道德，如团结起来反抗奴隶主，在战争中不屈不挠，舍生取义等献身精神，在奴隶阶级中广泛

存在。

随着生产的发展，人类进入了第二个私有制社会，即封建社会。这个社会的封建主与奴隶社会奴隶主的道德准则有共同之处但也有它的特点，如‘劳心者治人，劳力者治于人’观念的产生。但封建主对待劳动者，即对农奴和农民的态度，比奴隶主对待奴隶有所改善，有的国家还制定了法律禁止杀奴。这时候，对君王的忠诚被提到第一位，严格遵守尊卑有序和主从关系。妇女的地位进一步降低，男尊女卑，夫主妻从的观念盛行。这时候，在伦理观念上有很大发展，如人性善与恶问题，义与利问题，理与欲问题，群与己问题，等等，被广泛地提出来，这不能不说是一个进步。同时，与封建主道德相对立的，还有劳动人民的道德准则，如勤劳、俭朴，反对不劳而获，要求经济平等等观念随之产生，这是社会道德观的一大进步。

资本主义社会，是私有制经济的顶峰，生产力有了极大的发展，但它一开始就鲜明地表现出极端的利己主义特征。在资产阶级看来，一切对己有利的就是善，一切对己不利的就是恶。特别是在原始积累时期，充满了血腥掠夺，马克思说资本一来到人世，从头到尾每个毛孔都渗着血和污物。在资本主义社会，充满了利己主义，充满了极端的虚伪性，金钱成了最高的道德准则。正如《共产党宣言》中所说：“资产阶级在它达到统治的地方把一切封建的、宗法的、牧歌般的关系都破坏了。它无情地撕碎了把人们缠系于天然尊长的纷繁的封建束缚，使人与人的联系，除了赤裸裸的利害以外，除了冷酷的‘现金交易’以外，再没有别的了。它把虔诚的幻想、骑士的狂热、庸人的忧伤的神圣激动都淹没在利己打算的冰水之中了。”这是资产阶级道德‘沦丧’的一面。但资产阶级在反对神权、禁欲主义、封建等级和特权，以及广泛宣传的自由、平等、博爱等道德观念和准则，却在历史上起过进步作用。

更重要的是，资本主义社会化的大生产造就了无产阶级。这个阶级也有他们的道德信条。他们厌恶私有制。同时，由于现代化的大生产训练了他们具有大公无私、集体主义以及组织性、纪律性、坚定性和对阶级兄弟的同情心。具有了这些优秀的品质，他们一与马克思主义相结合，就产生了极高的觉悟，极大的战斗力，成为扭转社会方向的主力军。

以上的分析使我们看出 社会进步 道德既有‘ 沦丧 ’的一面，也有进步的方面。笼统地说社会进步道德就必然“ 沦丧 ”，是不准确的。如果每次社会进步 人类道德都要‘ 沦丧 ’一次 人类还有什么希望？

二

不错 马克思和恩格斯说过类似社会进步 道德‘ 沦丧 ’的话。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一文中说：“以这些制度为基础的文明时代，完成了古代氏族社会完全做不到的事情。但是，它是用激起人们的最卑劣的动机和情欲，并且以损害人们的其他一切秉赋为代价而使之变本加厉的办法来完成这些事情的。卑劣的贪欲是文明时代从它存在的第一日起直至今日的动力”。在《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一文中 恩格斯说：“在黑格尔那里 恶是历史发展的动力借以表现出来的形式。这里有双重的意思，一方面，每一种新的进步都必然表现为对某一神圣事物的亵渎，表现为对陈旧的，日渐衰亡的、但为习惯所崇奉的秩序的叛逆。另一方面 自从阶级对立产生以来 正是人的恶劣的情欲——贪欲和权势欲成了历史发展的杠杆，关于这方面，例如封建制度和资产阶级的历史就是一个独一无二的持续不断的证明。”《在 人民报 创刊纪念会上的演说》一文中 马克思说：“技术的胜利 似乎是以道德的

败坏为代价换来的。”

从以上马克思和恩格斯这些说法不难看出“恶”或说“道德败坏”在历史的发展上起过作用。为此，恩格斯甚至批评费尔巴哈“没有想到要研究道德上的恶所起的历史作用。”但是恩格斯所有这些说法，都是指以私有制为基础的、即有阶级对立的的社会的发展。私有制乃万恶之源。奴隶主也好，封建主也好，资本家也好，为掠夺财物或说为了发财发更大的财可以丧尽天良使出一切卑鄙的手段来赚钱，贪婪是他们的共同特点。发展到资本主义，资本家的贪婪与卑鄙达到了顶峰。

所以马克思和恩格斯讲的“恶”是“历史发展的杠杆”也好“技术的胜利”似乎是以道德败坏为代价”也好都是指私有制社会即从奴隶社会到封建社会和资本主义社会。不清这个界限，把这些话套用在以公有制为经济基础的社会主义社会上，这就歪曲了恩格斯的原意，对现实的社会实践是极其有害的。同两个文明一起抓的理论和方针是违背的。

三

值得注意的是认为“每一个社会进步都是以道德‘沦丧’为代价”说这话的时候是无条件的即说“每一个社会”自然也包括了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社会主义社会。这就更加失之偏颇了。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中说：“中国共产党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的历史总的说来，是我们党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指导下，领导全国各族人民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并取得巨大成就的历史。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是我国历史上最深刻最伟大的社会变革，是我国今后一切进步和发展的基础。”决议列举了 10 个方面的

成就。

这 10 个方面的成就，是中国社会的一个重大进步。有这样的进步，中国社会的道德是否“沦丧”了呢？否！不仅没有“沦丧”，反而有了长足的进步。归纳起来最少有 5 个方面的观念在广大人民、特别是在共产党员和干部中间增长起来：第一，以为共产主义（当前为社会主义）奋斗为荣，而以走资本主义的邪路为耻；第二，以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为荣，而以自私自利，唯利是图，见利忘义为耻；第三，以崭新的工作姿态和劳动热情创造性地劳动，以及遵守劳动纪律为荣，以消极怠工和无组织无纪律为耻；第四，以诚恳老实对待同志和团结友爱（包括对家庭婚姻）为荣，以虚伪和对同志漠不关心和尔虞我诈为耻；第五，以改革创新，开拓前进为荣，以保守落后为耻。

有了这些道德观念，在实践上，特别是 50 年代，60 年代初出现了前所未有的良好的社会道德风尚。从总体上来说，人与人之间主要是团结互助和协作的关系，社会上没有尔虞我诈，一些丑恶现象都被取缔，社会安定，人心舒畅，劳动热情很高，这种道德实践预示着未来实现了共产主义社会道德会更加高尚。怎么可以说：“每一个社会进步都是以道德‘沦丧’作代价的呢！”

不错，近几年来，由于商品经济的发展，商品交换原则进入了意识形态领域和党的生活，有的人见利忘义，有的人坑蒙拐骗，有的人贪污受贿，过去曾经绝迹了的一些社会丑恶现象重新出现，说明了我们的社会道德风尚有了些“滑坡”。这是在计划经济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转轨的过程出现的现象。第一，在我们这个社会，相对来说毕竟是少数人的行为；第二，这些丑恶的东西，始终被大多数人所反对，党和政府不断地抓，相信随着“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方针逐步落实，上述丑恶现象会逐步减少，以至克服。

这里重要的是舆论导向问题。如果从上到下，从舆论机构到

每一个干部、群众都像对老鼠过街人人喊打一样对待社会不道德的现象，那就一定会较快较好地克服这些丑恶现象，社会道德就不会“沦丧”下去。如果认为道德“沦丧”是必然的、不可克服、也不必去克服它，从而采取听之任之的态度，甚至在舆论导向上还有意无意地为拜金主义、极端个人主义、投机取巧、唯利是图、吃喝玩乐鸣锣开道、推波助澜，那么，我们的社会道德就会真的必然“沦丧”。但是，换来的决不是社会进步，而是社会的腐败和倒退。

（原载 1994 年 2 月 16 日《解放日报》）

自觉在社会活动中的地位

自觉是社会活动中不可缺少的东西

人在社会中要正常生活，在事业上有所成就，少不了自觉性。一个没有自觉性的社会，一定是一个无序的社会；一个没有自觉性的人，一定是一个碌碌无为的人，而且很可能是一个害群之马。所以 凡正常的人都重视自觉 称道有自觉性的人。

自觉是人类一种内在的自我约束 自我启发的机制 是在掌握事物的客观规律的基础上的能动活动。凡有计划有远大目标的改造客观世界与主观世界的行为，都少不了自觉性。自觉是觉悟、道德和责任心的表现，也是自我修养的结果。没有觉悟没有道德和没有责任心的人，或不重视自我修养的人，不可能有自觉性。孔子说：“善乎 能自觉也。”有自觉性才能办好事。

人生活在社会中 总要进行种种交往 相互发生关系。马克思说：“社会——不管形式如何——究竟是什么呢？是人们交互作用的产物。既然是“交互作用”就有一个如何对待他人与社会的问题，有一个责任与义务问题，有一个公共道德问题。比如在交往中不可以损人利己 不可以破坏公共秩序 要遵守法纪 等等 这都是不言而喻的。在对待组织和人民事业方面，要积极肯干，任劳任怨

怨 艰苦奋斗 发扬开拓和创新精神 等等 也是责无旁贷的。

自觉与良心密切相连，共产党员与他的党性强弱相连。人在社会上从事任何活动，在行为前都要进行一番道德选择。有自觉性或党性强的人，在他的觉悟和责任心的支配下，必定选择对他人、组织、社会有益的行为方案。因此，他的行为是符合人民利益的，是道德的。没有自觉性或党性弱的人，只顾自己得益或方便，置他人、组织和社会整体利益于不顾，就是不符合人民利益的，是不道德的。

有自觉性的人，在日常生活、工作和劳动中经常表现为：

第一，努力学习，积极从事各种社会实践，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同时，也努力改造主观世界，尽力争取做一个对党、对人民有益的人；

第二，在任何情况下都积极工作或劳动，像大庆人已经实践的那样 做到“三老四严”（即做老实人 办老实事 说老实话 严格要求 严密组织 严肃态度 严明纪律）；

第三，能正确处理国家、集体和个人之间的关系，个人利益服从国家和集体的利益，必要时可以牺牲个人利益；

第四 能爱人能恶人 憎爱分明 对同志像冬天的太阳 团结友爱，即使受了委屈也能顾全大局；而对坏人坏事则敢于揭发，敢于斗争；

第五 有高度的自尊心 自爱心 在任何情况下都能遵纪守法，遵守公共道德，即使在个人独立工作无人监督的情况下，也能“慎独”不办坏事。

在我们的社会中，具有这样自觉性的人越多，我们的社会发展就越快。我们在改革开放中，进行体制改革、经营机制的转换，都是重要的 但不要忘记 更重要的是培养人 提高人的素质 使其成为具有自觉性的个体。没有具有自觉性的人，再好的规章制度、法

律法令，都可能达不到预期的效果。任何规章制度、法律法令，都不可能无所不包地管住一切，而自觉性却能弥补规章制度和法律法令的不足。人的素质提高了，即使规章制度、法律法令没有规定的事情，只要有利于人民的事情就会自觉地去干，不利于人民的事情也会自觉地不干。有了高度自觉的人，已有的好东西，可以坚持与发扬，没有的东西也可以创造出来。世界上的任何发明创造，都是自觉行动的结果，就是马克思主义的创立也不例外。没有马克思、恩格斯的自觉奋斗，就没有马克思主义。社会活动离不开自觉。

公有制的经济基础要求有高度自觉的劳动者

共产党人夺取政权以后所要建立的社会，是社会主义社会（未来是共产主义），是以公有制为经济基础的社会（在初级阶段里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经济成分并存）。这种经济基础的社会，较之以私有制为经济基础的社会，有其本质的不同。几千年的私有制经济，在人们头脑里形成了根深蒂固的私有观念。这种私有观念与私有制的经济基础是相适应的。自私自利的思想可以自发产生，它是资本主义发展的动力。

以公有制为经济基础的社会主义社会则完全不同。从私有制到公有制的转变，是经济基础的根本转变。没收资本家的生产资料以建立公有制的经济基础，没收地主的土地实行耕者有其田，并在这个基础上引导农民建立集体经济走社会主义道路，这在无产阶级掌握了政权，上升为统治阶级以后，并不是困难的事情，在我国只用了几年的时间。但是，公有制经济建立以后要巩固它，并在巩固中不断发展，则是非常困难的事情。这不仅要建立与公有制相适应的经营管理制度，民主与法制，还必须建立与之相适应的观

念形态。在这方面，不知要困难多少倍。我们可以没收资本家的生产资料，可以没收地主的土地，但不能没收人们头脑里的私有观念。在公有制经济基础建立以后的很长时间里，人们头脑里的私有观念还很牢固，还会出现懒汉和损公肥私现象，这些东西每日每时在侵蚀着公有制经济。

因此 要巩固与发展公有制的经济基础 迫切要求培养与之相适应的有高度自觉的劳动者。要把全体被剥削劳动群众以及所有小资者阶层引上新的经济建设的道路，引上新的社会联系、新的劳动纪律、新的劳动组织的道路，这种劳动组织把科学和资本主义技术的最新成果同创造社会主义大生产的自觉工作者大规模的联合结合起来。“这种‘自觉工作者’就是‘自觉自愿提高劳动生产率 建立新的劳动纪律 创造社会主义的经济和生活条件。’这种劳动者，在前苏联有奥斯特洛夫斯基、斯达哈诺夫，在我国有王进喜、孟泰、郝建秀、倪志福、王林鹤、杨富珍、裔式娟等等代表人物。这些人的共同特点是 不怕吃苦 不怕牺牲 不计报酬 克己奉公 积极主动，富有首创精神……”。有了这样的劳动者，不仅劳动生产率可以几倍、几十倍的提高，还由于这些劳动者一身正气，有良好的人际关系，为社会主义创造了良好的劳动条件和社会风气。社会主义只有在培养出大量的自觉的劳动者，才有可能巩固与发展。从这个意义上讲，可以说：社会主义社会就是自觉的社会。列宁说：“所谓共产主义 是指这样一种制度 在这种制度下 人们惯于履行社会义务而不需要特殊的强制机关，不拿报酬地为公共利益工作成了普遍的现象。”我国现在处在社会主义的初级阶段，经济基础是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经济成分并存，分配形式是按劳分配为主，其他分配形式为辅，兼顾效率与公平。在这种条件下，不应该、也不能要求所有的人都不计报酬，但作为一种精神，或者有人自觉自愿这样做，却是应该提倡的。因为这种精神符合社会主

义——共产主义的要求，它是公有制为经济基础的的社会的发展动力。

自觉与修养、改造的关系

社会生活中具有自觉性的人越多，它的秩序就会越好，生产效率就会越高，二者是成正比例的。但自觉并不是与生俱来的。人是社会的人，生活在具体的社会环境中，不可避免地受到各种各样的不健康以至错误思想的影响，而且有的人自身也常常有各种惰性，如好逸恶劳、好色轻德、重财轻义、愿享受而不尚勤俭，等等。在这种情况下，人要自觉，就有个修养问题，或说有个改造问题。

修养是一种内省的功夫，即人的内部自我约束和自我启发的功夫。也是一个以理智克制某些人欲的过程。曾子说：“吾日三省吾身：为人谋而不忠乎？与朋友交而不信乎？传不习乎。”三省以后，“有则改之，无则加勉”。我们也应该学习这种做法，随时检讨自己，看看哪些事情做得合乎道德，哪些事做得不合乎道德，下决心坚持好的，改正错的。天长日久，就会习惯成自然，就有了自觉性，遇事可以不费什么神思就“从心所欲不逾矩”。所以古人说：“德必修而后成”，“见贤思齐，见不贤而自省”。要想成为有道德的人，有自觉的人，不进行修养是不行的。这个修养的过程，是自我认识、自我解剖、自我教育、自我斗争的过程。这个过程有时是很痛苦的，但没有这个过程，不可能成为自觉的人。

修养与改造相联系。要达到自觉，不克服各种不健康以至错误的思想不行，这就是改造。刘少奇同志在《论共产党员的修养》中说：“我们应该把自己看作是需要而且可能改造的。不要把自己看作是不变的、完美的、神圣的，不需要改造的、不可能改造的。”这

虽然是对共产党员说的，也适用于一般人。毛泽东说人人都需要改造 其中也包括“我们这些人”即他自己在内。

修养也好，改造也好，都离不开革命实践。“革命者要改造和提高自己 必须参加革命实践 绝不能离开革命实践 同时 也离不开自己在实践中的主观努力，离不开在实践中的自我修养与学习”（《论共产党员的修养》）所以 修养与改造都应该在实践之中。人不可能生下来就是完人；有些事情不是亲身经历，即使别人犯过的错误，自己也不一定不犯同样的错误。只有在实践中，不断总结正反两方面的经验教训，才能逐渐成熟起来。所谓吃一堑长一智，所谓磨练 就是说人在实践中改造自然 改造社会 也改造着自身。这里重要的是要有觉悟，即有改造自己的愿望。如果像有些人那样拒绝改造，或视改造为异端，可以肯定地说，这种人不会提高道德水平，因而也不可能高度的自觉性。

有时候，人不可能样样都能做得很好，有时也会出现意想不到的情况，或者对某一件事思想毫无准备而无所适从，这就需要群众和组织的帮助。在这种情况下，多征求群众与组织的意见，必要时开会进行议论，通过议论确定最佳方案，对正确待人处事是有好处的。“预先对道德问题进行讨论则会对行为选择发生积极的影响”（科恩著《自我论》）这种处理问题的态度与方法 可以弥补个人自觉的不足，有益于很好地完成生产与工作任务，有益于处理好人际关系。

（原载 1994 年 11 月 30 日《解放日报》）

没有高度精神文明就没有社会主义

——学习《中共中央关于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若干重要问题的决议》的体会

最近，党的十四届六中全会，根据全面实现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九五”计划和 2010 年远景目标的要求，分析了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面临的形势，总结了经验教训，作出了《关于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若干重要问题的决议》（以下简称《决议》）这是社会主义建设的一件有着重大现实意义与深远历史意义的大事。

《决议》从理论与实践的结合上，阐述了社会主义建设全过程精神文明建设的战略意义、指导方针、要求和目标，提出了加强精神文明建设的措施。这是社会主义建设伟大实践的经验总结，是建设社会主义认识的飞跃，是科学社会主义理论的升华，它为丰富马克思主义理论宝库提供了新的内容。

对社会主义建设规律的进一步认识

建设社会主义是史无前例的事业。20 世纪初社会主义在世界范围蓬勃兴起，但到 80 年代末 90 年代初 随着东欧社会主义国

家的剧变、苏联的解体，又跌入了低谷。1989年，中国发生了“六·四”政治风波，险些断送了人民共和国。这个重大的起伏，给马克思主义者提出了一个尖锐的问题：社会主义国家为什么会出现这种现象？作为坚持马克思主义、坚持走社会主义道路的中国共产党，必须回答这个问题。大量的事实证明：上述事件的发生，固然有经济或说物质的原因，但主要不是经济、物质的原因，而是政治思想或说精神上的原因。经验和教训都告诉我们：建设社会主义，不抓经济，经济建设上不去不行，不抓精神文明建设更不行。社会主义“这种经济体制，不仅同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政治制度结合在一起，而且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结合在一起。”（《决议》）这是因为：

第一，社会主义公有制的经济基础要求有觉悟的劳动者。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中说：“共产党人可以把他们的理论用一句话表示出来：消灭私有制。”这就是说科学社会主义社会是以公有制为经济基础的。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同时它也要求上层建筑促进经济基础的巩固与发展。几千年的私有制经济，在人们头脑里留下了根深蒂固的私有观念。在资本主义社会里，生产资料私人占有，与之相适应的社会产品分配形式，是谁占有多的生产资料，能剥削他人，谁就获得得多，这与人们思想上的私有观念相适应的。但在以公有制为经济基础（初级阶段以公有为主体、多种经济成分并存，按十五大的提法是“共同发展”）的社会主义社会里，生产资料公有，与之相适应的分配形式是按劳分配。从表面上看劳动者好像与生产资料没有关系。这就产生了公有制的经济基础与人们头脑里的私有观念的矛盾。有些人在私有观念支配下，做出种种不利于巩固与发展公有制基础的事情，化公为私，挖社会主义的墙脚，甚至在一些企业里出现穷庙阔“方丈”的现象。在这种情况下，要巩固与发展公有制经济是困难的。